屏東縣榮民服務處109年第六場(8、10、11、16服務區) 服務網分區座談會會議紀錄	
時　間	109年8月27日(星期三)0900~1200時
地　點	內埔酒廠三樓會議廳
出列席	如出、列席人員簽到表
主　席	處長　林志強
記　錄	社工員　戴志明

紀　　錄　　事　　項

壹、各列席單位報告：

一、高雄榮總屏東分院醫療服務簡介。

二、屏東縣長期照護管理中心簡報該處相關業務及服務據點。

三、屏東榮家。

四、屏東縣政府社會處簡報。

五、屏東縣政府警察局恆春分局

六、金管會陳皇謀講師宣導正確金錢及保險保障觀念

貳、輔導組林勝雄專員工作報告：詳如宣導資料。

參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肆、綜合座談：

問題及建議案：

一、第8服務區榮民徐韶燁：

我是就養榮民，有關就養金發放，今年10月1日適逢中秋節連續假期，是否可以提早一天(9月30日)請領？

處長回覆：

就養榮民的就養金發放，依規定發放日適逢例假日，則發放日期順延至假日後，第一個上班日發放，若有特殊緣故，本處得視情況妥處。

二、第11服務區榮民葉勝文：

有關榮民子女就學補助，就讀高中是可以申請補助？

處長回覆：

榮民子女申請就學補助，依輔導會既有規定辦理，國中、小及大學均可申請，惟高中職，因教育部已有補助，故不可重複申請補助。相關細部規定，將請本處承辦人另行電話說明。

三、第 11 服務區榮民廖詠臣：

(1)有關榮民醫院護理之家入住的條件，可否說明一下？

(2)我是就養榮民左腳裝設義肢，但使用久了需要維修，輔導會輔具維修時，是否可以提前個別通知？

(3)榮民已辦理勞保退休，目前工作有保職災，是否可以申請公費安養？

榮院社工室主任回覆：

有關榮院護理之家公費床位，主要是優先提供就養榮民入住，惟近期因房舍整修，目前暫無足夠床位可提供。

就醫承辦人回覆：

榮民申請輔具依規定得於期限規定內檢附相關資料申請。另有關維修部分，本處可配合榮民提出之需求，於檢修前請社區服務組長個別通知。

就養承辦人回覆：

依輔導會就養申辦相關規定，有職榮民，不符申辦規定。

處長結語：

一、今日下雨影響出席，感謝各位榮民先進今日的出席與會，有關剛剛各位所提的問題，會後將請責任區輔導員或相關業務承辦人釐清問題並說明。

二、榮民有許多權益，包含第二類退除役官兵，服務項目包含職業訓練、就學補助、就業媒合、創業貸款及急難慰助等。請各位回去之後廣為宣導，使每位榮民都能受到服務照顧。今天感謝各位的參加，祝各位順心如意，身體安康。